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资料**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 上海

目录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2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4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6
1、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6
2、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7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特制订本须知。

一、股东大会的组织

- 1、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依法召集。
- 2、本次股东大会行使《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东大会职权。
- 3、本次股东大会设会务组，具体负责会议组织、相关事务处理等事宜。
- 4、本次股东大会设计票人一名、监票人两名。
- 5、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

(1) 截至 2015 年 12 月 18 日下午 15:00 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全体参会人员应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会议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2、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含其委托代理人）、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对于干扰大会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3、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张海明先生担任会议主席并主持会议，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具体负责会务事宜。

4、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知情权、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大会召开期间，股东事先准备发言的，应当先向会务组登记。股东不得无故中断股东大会会议程要求发言。在议案审议过程中，股东临时要求发言或就有关问

题提出质询的，须向会务组申请。经会议主席许可后，股东方可发言或提出问题。

股东发言应围绕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股东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和姓名。会议主席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提问。议案表决开始后，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5、为了能够及时、准确地统计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人数及所代表的股份数，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请务必准时到达会场，并在“股东签名册”上签到。

6、会议主席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后，会议登记终止。在会议登记终止时未在“股东签名册”上签到的股东和代理人，其代表的股份不计入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份总数，不得参与表决，但可在股东大会上发言或提出质询。

7、股东大会对议案采用记名方式逐项投票表决，股东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表决票在会议签到时，向会务组领取。

8、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如某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在股权登记日12月18日收盘时持有公司100股股票，在议案1.00“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有1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2.00“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有100票的表决权。该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可以以100票为限，对议案1.00、议案2.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既可以将100票集中投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出。如下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1.00	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	-	-
1.01	选举陈晓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100	80	50	0
2.00	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2.01	选举陈磊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0	80	50	0

9、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律师、股东代表和监事共同负责计票、监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15 年 12 月 23 日（星期三）14:30

二、网络投票时间

1、互联网投票平台投票时间：2015 年 12 月 23 日的 9:15—15:00

2、交易系统投票平台投票时间：2015 年 12 月 23 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上海市奉贤区金海公路 6720 号公司会议室

四、会议主持

董事长张海明先生

五、会议议程

（一）董事长宣布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开始，报告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代表股份总数

（二）介绍出席会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等人员情况

（三）推举两名监票人、一名计票人，并宣读议案审议和表决办法

（四）宣读和审议会议议案

1.00 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陈晓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2.00 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陈磊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上述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五）股东发言、提问及公司回答

（六）现场会议投票表决

1、股东填写表决票

2、计票人、监票人计票

3、董事长宣布现场会议表决结果

(七) 董事长宣布现场会议休会，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八) 汇总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九) 董事长宣读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十) 见证律师宣读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十一) 出席董事、监事签署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会议记录

(十二) 董事长宣布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11 月 30 日收到董事、董事会秘书及副总经理王迅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王迅先生申请辞去董事、董事会秘书职务；并同时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需补选董事。2015 年 12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同意补选陈晓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简历附后），任期与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现提请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

附：陈晓先生简历

陈晓，1985 年生，男，中国共产党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

陈晓先生 2004 年至 2008 年就读于同济大学土木工程学院，获得学士学位；2008 年至 2009 年参加团中央研究生支教团，赴四川开展义务支教活动；2009 年至 2012 年就读于同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获得硕士学位；2012 年 7 月考取成为上海市闸北区人民政府公务员，2012 年 7 月至 2014 年 3 月期间工作于苏河湾旧改专项指挥部北站分指挥部；2014 年 3 月至 2015 年 11 月就职于通和资本，担任基金资深投资经理；2015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陈晓先生为公司董事张悦女士之配偶；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张海明先生之女婿；陈晓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2、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12 月 2 日收到独立董事王宾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基于个人工作原因，王宾先生目前的时间及精力使其难于继续有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请求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并同时辞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

由于王宾先生的辞职导致独立董事人数低于公司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需补选独立董事。2015 年 12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同意补选陈磊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简历附后），任期与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陈磊先生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现提请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

附：陈磊先生简历

陈磊，1982 年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学学士。

陈磊先生 2003 年 9 月至 2007 年 7 月就读于同济大学市场营销专业，获得管理学学士学位；2007 年 7 月至今，在上海中科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工作，历任董事长助理、总裁、副董事长兼集团工业园区总经理；2012 年 10 月起任上海中科电气（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陈磊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